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津公司”、“标的公司”）为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兴资本”）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国兴资本持有公司第二大股东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66.45%股权，兴津公司和水务集团分别持有公司 22.46%和 13.01%股份，且互为一致行动人。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国兴资本与水务集团签署了《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与天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协议转让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意向协议》，国兴资本拟将其持有的兴津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水务集团（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转让完成后，水务集团持有兴津公司 100%股权，国兴资本不再持有兴津公司股权。近日，公司收到水务集团发送的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关于协议受让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进展情况

水务集团与国兴资本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签署了《关于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明确国兴资本将其持有的兴津公司 100%股权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予水务集团，待协议约定条件具备，完成交割后，水务集团将取得兴津公司 100%股权，国兴资本不再持有兴津公司股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标的公司股权尚未进行交割，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水务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3.01%股份，通过兴津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2.46%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转让不影响水务集团和兴津公司于 2021 年做出的承诺，水务集团和兴津公司将继续履行该承诺，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承诺事项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关于协议受让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